

证券代码：603806

证券简称：福斯特

公告编号：2025-072

转债代码：113661

转债简称：福22转债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股份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建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将“年产500万平米挠性覆铜板（材料）项目”“越南年产2.5亿平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泰国年产2.5亿平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12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等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次对“年产 2.5 亿平方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延长建设期，符合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提升募投项目建设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年产 2.5 亿平方米高效电池封装胶膜项目”建设期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公司调整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斯特：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